《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建议结果的公示

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组织修订的《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于2024年10月11日至11月11日通过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官网公开征求意见建议。在此期间，未收到反馈意见建议，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法规与标准处 吴迪

联系电话：0951-5160509